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民國史料叢刊

續編
0751

孫燕京 張研 主編

社會·總論

社會學及現代社會問題

大象出版社

民國史料叢刊

續編
0751

孫燕京 張研 主編

社會·總論

社會學及現代社會問題

〔美〕愛爾烏德著，趙作雄譯

社會學及現代社會問題

社會學及現代社會問題目錄

第一章	總論		一
第二章	演進學說與社會問題的關係		二四
第三章	現代的心理學與社會問題的關係		五七
第四章	家庭在社會中的功用		七六
第五章	家庭的起源		八七
第六章	家庭的體制		一〇六
第七章	家庭發達史		一二八
第八章	現代家庭的問題		一四五
第九章	人口增加		一八三
第十章	都市問題		二二二
第十一章	貧窮及寄養		二四一

第十二章	犯罪	二七一
第十三章	社會主義的批評	三〇二
第十四章	教育與社會進步	三二二
第十五章	結論	三三七

社會學及現代社會問題

第一章 總論

什麼是社會？——社會學想法子要回答的重大問題，大概就是去解決『什麼是社會』——就如同生物學要想想法子去解決『什麼是生命』；動物學要想解決『什麼是動物』；植物學要想解決『什麼是植物』一樣。但生物學、動物學、植物學，在未十分發達以前，不易解決這種問題；所以社會學要是在未十分發達之先，也不能解決什麼是社會。不過初學的人不可不先知道社會二字的定義；因為在用科學的方法去討論各種社會問題以前，應當先知道所討論的究竟為何物。我們現在將什麼是社會，什麼是社會學，社會學同他種科學的關係是怎麼樣，先說明白了然後再用社會學的眼光，去考察社會上的各問題。

『社會』(Society)一語用在科學上即指各人彼此相互之關係而言。質言之，各人之間，因彼此或多或少都有『意識的關係』(Conscious relations)而成的團體，就是社會。我們為什麼單說意識的關係呢？因為這種關係，並未一定指明是工業的關係，政治的關係，或宗教的關係。社會是從各人『心的相感作用』(Mental interaction of individuals)而成。兩三個人，如果在意識上能有相感的關係即可以成為社會。若是僅止因為有同樣的經濟環境，或是住的地點接近，還不能成社會。必定是因為心性相感，或者說是因為『內我』(Inner self)相聯絡，纔能成作一種共同的生活，是之謂社會。植物和下等有機物，若是有一種心靈上之表現，他們也可以組成社會。所以有好多種動物也能成立社會。但是這種動物社會，和人類社會，很不相同；不過他們的社會組織，對於研究人類社會上，也有時可以放一線的光明。

學者對於社會二字的意義，往往發生誤解。有些個老社會學書，說『社會』和『民族』(Nation)的意思相似。這是錯了。因為『民族』是在政治上，組成一個獨立政府的一團人民；不過是各種人類社會組織中的一種。又有人說，『社會』和『文化相同的人羣』(Cultural Groups)是一樣的意思。這也錯了。本此說法，無論多少人民，祇要是具有相同的文化，就是一個社會。那麼，全世界的基督教徒，就可以成作一個大社會了。這恐怕於理是不合的。『文化相同的人羣』也是各種社會組織中的一種。不能就說他是社會。『民族』和『文化相同的人羣』全是社會裏最顯然的組織，能够引起以前學者的注意；其餘不十分明顯的組織，就被忽略過了。但是各種社會組織，對於社會學者均應當有同等的價值。不過在實際上，有輕重的分別罷了。

無論是那一種社會組織——或是一個『家庭』(Family)一個『鄰

居的人羣』(Neighbourhood Group) 一個『都市』(City) 一個『國家』(State) 一個『工團』(Trade Union) 一個『政黨』(Party) ——要是從其起原，和其發展上，加以研究，都可以顯出許多的社會學上的問題。但是各種自然的或原始的社會組織——如同『家庭』、『團體』(Community) 和『民族』——更可以顯出社會學的問題來。故本書在家庭方面，特別注重。用家庭作具體的研究，以表明社會發達的定律(Laws)和原理(Principles)因為家庭是各種人類團結裏，最簡單的，又最可為模範的組織。解決社會問題，自研究簡單的社會上入手，較比自泛論社會上入手，方便好多。

從我們以上所說的去，在科學名辭上『社會』的意義，和『聯結』(Association)差不多。實在說起來『聯結』比『社會』的意思更覺得確當。今再將在社會學上『社會的』(Social)之意義，講一講。以後本書把『社會的』當作一個『集合的形容辭』(Collective Adjective)。凡是和社

會有關係者，全都稱他是「社會的」。所以「社會的」之意義，較之工業的，政治的，道德的，和宗教的，全都廣大。並且還把他們全都包括在內。換言之，所有兩人以上的，相互作用之現象，全都是社會的現象。由此言之，「社會的」是經濟的，政治的，道德的，宗教的，等等之總稱，不可以說他同經濟的……是一個相對的形容辭。

社會和社會的產物——人羣聯結的事實，是人類社會上各種組織和各種程序的根本。所有工業，政府，文化，諸項全是人類「共同生活」(Collective human life) 的各種表現。不可以把共同生活看作工業，政府，文化。

例如工業不過是人類社會生活的一方面，不可以誤作工業為社會的本體。凡工業，政府，宗教，教育，文藝，諸項，全是人類社會生活的產物。諸項之中，工業可以滿足人類物質的需要，或較他項算是重要。但不能單用工業生活去解釋人的社會生活；因為工業諸項，均從人羣聯結而生，人羣團結是生

物學上和心理學上的事實。換言之，必須用人類聯結的生物學和心理學，去解釋工業。再換句話去講，工業，政治，教育，諸問題均宜從社會的觀察點綜合考察之。不能把他們當作單獨的問題。故必須先明白人類社會生活在生物學和心理學上的情形，然後纔能明白人類社會生活的各種特別部分。

個人和社會是有連帶的關係。既然不能離開社會去討論個人；也不能丟掉個人去討論社會。因為人類生活，處處都是共同的生活。在一方面，個人是他自己四圍社會生活的表現；在他方面社會也就是個人性質的表現。以上所述分點之理由，均俟以後再詳細的講說。

什麼是社會學？——論人類聯結之起原(Origin)發達(Development)，構造(Structure)和作用(Function)的科學，叫作社會學。簡言之，社會學是論社會全體的科學；而非論社會某部分，或某方面的科學。社會學設法尋求

社會組織(Organization)和社會演進(Evolution)的定律或原理。故社會學上各大問題，可以分作兩部：第一部是社會構造的各問題；第二部是社會演進的各問題，在社會學上『構造』和『演進』的意義，較廣於普通所說的『構造』和『演進』。凡社會各部分彼此的關係全叫作『構造』。至於『演進』，也不一定是從壞變好；凡一切有秩序的變化，都叫作『演進』。論社會之構造及其演進之定律或原理者曰社會學。質言之，社會學是討論各種人類聯結的起原，發展，構造，和作用的科學。

關於社會學的錯誤概念，今可以簡短的敘過。第一，有人說社會學是為研究社會的弊病和救濟的方法之科學。這是錯的。其故有二：(一)此說把社會學看作論社會變態而非論社會常態；(二)把社會學看作仁學(Philanthropy)。仁學是根本於社會學的實用科學，凡社會上的弊病，和救濟的方法，都是仁學應當討論的。但這並不是說，社會不討論社會上的弊病；不過

是把弊病看作社會演進中偶現的變態，不是社會演進中重要的事件就是了。

第二個錯誤的概念說，社會是論社會現象的科學。此說不錯，但是太泛。因為經濟、政治、諸科學全是論社會現象的。本此概念，是將人類社會的各樣事實，全包括在社會學之內。豈不是太泛？

第三個錯解，把社會學認為論『人類制度』（Human Institutions）的科學。此種解說的範圍，又過於狹小，因為制度是在人類聯結中被社會裁可的體制，固然是社會學所應當討論的。但是社會學不僅止討論這個，就是偶現的，和未經裁可的體制，如暴徒社會，狂妄的風氣，時髦犯罪諸種現象，社會學也加以討論。

第四個錯誤的概念說，社會學是論社會組織的科學。就是說社會學是論個人彼此的關係，和各種制度彼此的關係的定律和原理之科學。此

種概念未曾注意到社會的演進，所以也是錯了。現在各種科學，在精神上和方法上都是演進的，並且無論何物，要不是明白他的來原和發展，決不能知道他的內容。所以與其說社會學是單論社會的組織，不如說是單論社會的演進，反為確當。

社會學上的問題——社會學上的各問題，可以分作兩大類。第一，社會組織的各問題。第二，社會演進的各問題。社會組織的各問題，就是個人彼此的關係和個人與制度彼此的關係之問題。例如物質環境中各種元素，對於社會組織的影響；又如人的性質中各種元素，對於社會秩序上的影響；均屬於此種問題。此種問題，全是假定社會為靜止的，不動的，從而討論之。因此之故，近代社會學的鼻祖，孔德（Comte）乃將社會學中關於討論此種問題之部分，叫作社會靜學（Social Statics）。但社會學中最重要最有趣味的問題，是社會演進的各問題，此種問題包括着一般的社會起原之問題，

各種社會聯結的變遷之問題，還有更要緊的，社會進步和社會退步之問題；換言之，就是社會越變越好，和構造漸成複雜的原因及社會頹敗的原因。就中，社會進步的原因，尤為社會學之中心問題。『理論的社會學』所極力去考求的，就是社會進步在科學上的定理。所以論社會的演進，是社會學中最主要的部分。這一部分，惟有總論社會的科學，像社會學那樣的廣大，纔足以討論之。社會學中論社會變遷發展活動的部分，孔德特名之曰社會動學(Social Dynamics)。

社會學和各科學的關係

A 社會學和生物學及心理學——社會學要用科學的眼光，觀察社會的構造和社會的演進，必須以別種『自然科學』(Natural Sciences)特以生物學和心理學為根據。生物學論生命，人類社會是生命界之一，所以社會學必須以生物學為根據，心理學論心，社會則由各人心性相感而成，所以

社會學必須以心理學爲根據；凡社會上的現象，一方面全是生命的現象；他方面差不多又全是心的現象。每一社會問題，也含有生物學的合心理學的兩方面。社會學、生物學和心理學，本來是彼此相關連的。不過爲便於研究起見，乃分之爲三種科學。因科學的分工，所以各科學纔各有他們自己所應當討論的問題，各自成一科學。生物學家及心理學家就不討論到社會構造和社會演進的各問題。所以社會學雖然是借助於生物學和心理學的地方很多，但是他自己還另有可以討論的問題；故仍成爲單獨的科學。

社會學與普通科學的區別，是明顯的；但與各種「特殊的社會科學」(Special Social Sciences)——像經濟學、政治學等——則不易分析清楚。各種特殊的社會科學，與社會學一樣都是討論社會的現象。不過社會學是泛論社會上普通的問題；而各種特殊的社會科學則各就社會上某一方面